

# 五硫化二磷MSDS安全数据分析报告办理

产品名称	五硫化二磷MSDS安全数据分析报告办理
公司名称	广州国检检测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新基村新基大道1号金科工业园2栋1层101房
联系电话	13609641229 13609641229

## 产品详情

第1部分：化学品名称  
化学品中文名称：五硫化二磷  
化学品俗名：五硫化磷  
化学品英文名称：phosphorus pentasulfide  
技术说明书编码：502  
CAS No.：1314-80-3

第二部分：成分/组成信息  
有害物成分含量CAS No.五硫化二磷1314-80-3

第三部分：危险性概述  
健康危害：对眼、呼吸道及皮肤有刺激性。  
燃爆危险：本品遇湿易燃，具刺激性。

第四部分：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脱去污染的衣着，用肥皂水和清水彻底冲洗皮肤。  
眼睛接触：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饮足量温水，催吐。就医。

第五部分：消防措施  
危险特性：遇明火、高热、摩擦、撞击有引起燃烧的危险。受热分解，放出磷、硫的氧化物等毒性气体。燃烧时放出有毒的刺激性烟雾。与潮湿空气接触会发热以至燃烧。与大多数氧化剂如氯酸盐、硝酸盐、高氯酸盐或高锰酸盐等组成敏感度极高的爆炸性混合物。遇水或潮湿空气分解成有腐蚀和刺激作用的磷酸及硫化氢气体。有害燃烧产物：氧化磷、磷烷、硫化氢、氧化硫。  
灭火方法：消防人员必须穿全身防火防毒服，在上风向灭火。灭火剂：二氧化碳、干粉、砂土。

第六部分：泄漏应急处理  
应急处理：隔离泄漏污染区，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化学防护服。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小量泄漏：用干燥的砂土或石灰覆盖，收集于干燥、洁净、有盖的容器中，转移至安全场所。大量泄漏：用塑料布、帆布覆盖。与有关技术部门联系，确定清除方法。

第七部分：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密闭操作，局部排风。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建议操作人员佩戴自吸过滤式防尘口罩，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穿化学防护服，戴橡胶手套。远离火种、热源，工作场所严禁吸烟。使用防爆型的通风系统和设备。避免产生粉尘。避免与氧化剂、酸类、醇类接触。尤其要注意避免与水接触。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禁止震动、撞击和摩擦。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倒空的容器可能残留有害物。  
储存注意事项：储存于阴凉、干燥、通风良好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库温不宜超过30℃。包装必须密封，切勿受潮。应与氧化剂、酸类、醇类等分开存放，切忌混储。采用防爆型照明、通风设施。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储区应备有合适的材料收容泄漏物。

第八部分：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工程控制：密闭操作，局部排风。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备。  
呼吸系统防护：可能接触其粉尘时，必须佩戴自吸过滤式防尘口罩。  
眼睛防护：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身体防护：穿化学防护服。  
手防护：戴橡胶手套。  
其他防护：工作现场严禁吸烟。工作完毕，淋浴更衣。注意个人清洁卫生。

第九部分：理化特性  
外观与性状：灰色到黄绿色结晶，有似硫化氢的气味。  
熔点(℃)：276  
相对密度(水=1)：2.03  
沸点(℃)：514  
分子式：P<sub>2</sub>S<sub>5</sub>  
分子量：222.27  
主要成分：纯品  
饱和蒸气压(kPa)：0.13(300℃)  
引燃温度(℃)：141  
溶解性：微溶于二硫化碳，溶于氢氧化钠水溶液。  
主要用途：制造润滑油添加剂的中间体，也用于制造杀虫

剂和浮选剂。第十部分：稳定性和反应活性禁配物：强氧化剂、酸类、醇类、水。避免接触的条件：接触潮气可分解。第十一部分：毒理学资料急性毒性：LD50：389 mg/kg(大鼠经口)刺激性：家兔经眼：20mg/24 小时，中度刺激。家兔经皮：500mg/24小时，中度刺激。第十四部分：运输信息危险货物编号：43041UN编号：1340包装类别：O52包装方法：塑料袋或二层牛皮纸袋外全开口或中开口钢桶;金属桶(罐)或塑料桶外花格箱;螺纹口玻璃瓶、铁盖压口玻璃瓶、塑料瓶或金属桶(罐)外普通木箱。运输注意事项：运输时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装运本品的车辆排气管须有阻火装置。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容器不泄漏、不倒塌、不坠落、不损坏。严禁与氧化剂、酸类、醇类、食用化学品等混装混运。运输途中应防曝晒、雨淋，防高温。中途停留时应远离火种、热源。运输用车、船必须干燥，并有良好的防雨设施。车辆运输完毕应进行彻底清扫。铁路运输时要禁止溜放。第十五部分：法规信息法规信息化学危险物品安全管理条例(1987年2月17日国务院发布)，化学危险物品安全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化劳发[1992]677号)，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规定([1996]劳部发423号)等法规，针对化学危险品的安全使用、生产、储存、运输、装卸等方面均作了相应规定;常用危险化学品的分类及标志(GB 13690-92)将该物质划为第4.3类遇湿易燃物品。其它法规：五硫化二磷生产安全技术规定(HGA014-83)。